

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

审计报告

智谋金策审字 2026-002A-026 号



北京智谋金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日



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

2025 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资产负债表
- 三、业务活动表
- 四、现金流量表
- 五、财务报表附注
- 六、管理层提供的辅助信息
 - 基本情况
 - 财务状况
 -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 七、北京智谋金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委托单位：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智谋金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智谋金策审字 2026-002A-026 号

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基金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



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智霖金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日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5,522,921.22	58,110,766.81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12,000,000.00	20,043,113.07	应付款项	24	7,675.97	6,415,855.67
应收款项	3	649,042.40		应付工资	25	-	-
预付账款	4	66,600.00	11,242.50	应交税金	26	215,660.71	338,397.86
存 货	5	-	14,676,350.07	预收账款	27	2,000,000.00	-
待摊费用	6	-	-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	-	其他应付款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48,238,563.62	92,841,472.45	其他流动负债	31		
长期投资：	10			流动负债合计	32	2,223,336.68	6,754,253.53
长期股权投资	11	10,000,000.00	10,000,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12	34,252,399.49	3,739,261.84	长期负债：			
长期投资合计		44,252,399.49	13,739,261.84	长期借款	33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原价	13	81,719.99	81,719.99	其他长期负债	35		
减：累计折旧	14	80,892.54	81,719.99	长期负债合计	36		
固定资产净值	15	827.45	-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文物文化资产	17			受托代理负债：	37		
固定资产清理	18			负债合计	38	2,223,336.68	6,754,253.53
固定资产合计	19	827.45	-				
无形资产：				净资产：			
无形资产	20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67,958,605.66	78,685,801.90
累计摊销				限定性净资产	40	22,309,848.22	21,140,678.86
无形资产净值				净资产合计	41	90,268,453.88	99,826,480.76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总计	22	92,491,790.56	106,580,734.2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92,491,790.56	106,580,734.29

单位负责人：



制表：

赵慧成

复核：张晚丹



业务活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累 计 数			本 年 累 计 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5,092,723.72	14,108,453.20	19,201,177.92	85,608,514.89	3,072,052.85	88,680,567.74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1,019,983.03	307,100.00	1,327,083.03	2,075,188.04	22,498.19	2,097,686.23
其他收入	7	79,182.22		79,182.22	36,496.41		36,496.41
收入合计	8	6,191,888.97	14,415,553.20	20,607,442.17	87,720,199.34	3,094,551.04	90,814,750.38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9	23,345,758.23	0.00	23,345,758.23	72,610,096.18	0.00	72,610,096.18
其中：公益活动成本	10	23,345,758.23		23,345,758.23	72,602,565.73		72,602,565.73
提供服务成本	11						
商品销售成本	12						
税金及附加	13				7,530.45		7,530.45
（二）管理费用	14	4,680,759.41		4,680,759.41	8,642,384.25		8,642,384.25
（三）筹资费用	18	-85,906.20		-85,906.20	4,243.07		4,243.07
（四）其他费用	19						
费用合计	20	27,940,611.44	0.00	27,940,611.44	81,256,723.50	0.00	81,256,723.5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21	15,805,935.27	-15,805,935.27		4,263,720.40	-4,263,720.4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2	-5,942,787.20	-1,390,382.07	-7,333,169.27	10,727,196.24	-1,169,169.36	9,558,026.88

单位负责人：



制表：

赵芝斌

复核：

张晓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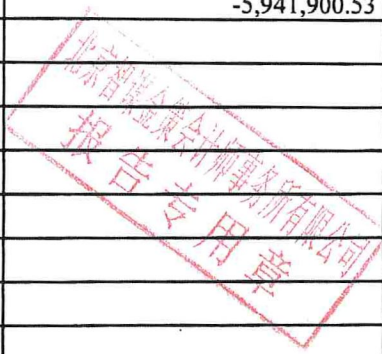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6,147,883.26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45,805,642.77
现金流入小计	7	151,953,526.03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1,641,408.71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79,621,486.77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42,156,641.36
现金流出小计	12	123,419,536.84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28,533,989.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	47,364,331.6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	2,101,212.54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49,465,544.15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55,407,444.6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现金流出小计	22	55,407,444.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	-5,941,900.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现金流入小计	26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7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金流出小计	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4,243.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22,587,845.59



单位负责人：



制表：

高志斌

复核：张晚丹



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于 2008 年 5 月 8 日成立的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基金会(慈善组织), 原始基金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3100000500021035A, 有效期为 2024 年 8 月 7 日至 2028 年 8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为叶志民, 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

业务主管单位: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业务范围: 专项资助、科技交流、成果推广、咨询服务。

本基金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设立专项基金 2 个, 分别为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郑敏泰专项基金、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纺织服装流通专项基金, 已全部纳入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体系核算。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 认为本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资产以历史成本计量。

4、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收支业务, 按业务发生当日的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



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筹资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本基金会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3)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即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	0	33.33

(4) 不计提折旧的资产

本基金会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文物文化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

6、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7、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基金会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提供服务收入、商品销售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本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1) 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收入。本基金会对交换交易产生的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收入实现：

①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基金会；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②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



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基金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捐赠收入和政府补助收入，对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本基金会按以下方法确认：

①对于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

②对于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③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④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确认收入。捐赠方在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接受捐赠方不得向捐赠方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不确认为捐赠收入。

⑤本基金会接受的劳务捐赠，不确认为收入。

⑥若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时间限制或者(和)用途限制，则所确认的相关收入为限定性收入；除此之外的其他所有收入，为非限定性收入。

8、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基金会的支出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

(1) 业务活动成本核算本基金会为了实现业务活动目标、开展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 管理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组织和管理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 筹资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4) 其他费用核算基金会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筹资费用中的费用。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银行存款：						
人民币			35,350,636.58			57,942,957.85
港币	186,044.49	0.92604	172,284.64	185,676.44	0.9032	167,702.96
其他货币资金						106.00
合计			35,522,921.22			58,110,766.81



2、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种类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计提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计提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理财	12,000,000.00		12,000,000.00	20,043,113.07		20,043,113.07
合计	12,000,000.00		12,000,000.00	20,043,113.07		20,043,113.07

3、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类别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其他应收款	649,042.40		649,042.40			
合计	649,042.40		649,042.40			

(1)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649,042.40		649,042.40			
合计	649,042.40		649,042.40			

(2) 其他应收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徐工集团凯宫重工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649,042.40	100.00%				
合计	649,042.40	100.00%				

4、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66,600.00		66,600.00	11,242.50		11,242.50
合计	66,600.00		66,600.00	11,242.50		11,242.50

(2) 预付账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陈婉君	61,600.00	92.49%				
慰问金	5,000.00	7.51%				
畅捷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242.50	100.00%	1年以内	预付财务软件费
合计	66,600.00	100.00%	11,242.50	100.00%	—	—

5、存货

存货种类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接受捐赠物资		82,532,684.48	67,856,334.41	14,676,350.07
合计		82,532,684.48	67,856,334.41	14,676,350.07

6、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额	年初数	年末数	所占比例	核算方法
徐工集团凯宫重工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3.45%	成本法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3.45%	

7、长期债权投资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信托产品	34,252,399.49	3,739,261.84
合计	34,252,399.49	3,739,261.84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类别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固定资产原价	81,719.99			81,719.99
其中：办公设备	81,719.99			81,719.99
二、累计折旧	80,892.54	827.45		81,719.99
其中：办公设备	80,892.54	827.45		81,719.9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827.45		827.45	
其中：办公设备	827.45		827.45	

(2) 固定资产用途

用途	年初数			年末数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自用	81,719.99	80,892.54	827.45	81,719.99	81,719.99	
合计	81,719.99	80,892.54	827.45	81,719.99	81,719.99	

9、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数
代扣职工保险费	7,675.97	95,877.99	94,621.09	8,932.87
代扣职工住房公积金		109,405.00	109,405.00	
代扣职工年金		36,182.40	36,182.40	
党员活动费		4,962.80	440.00	4,522.80
张亦驰		2,400.00		2,400.00
苏延奇		6,400,000.00		6,400,000.00
合计	7,675.97	6,648,828.19	240,648.49	6,415,855.67

10、应付工资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6,521.00	1,126,521.00	
企业年金		138,201.12	138,201.12	
合计		1,264,722.12	1,264,722.12	

11、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适用税率
个人所得税	215,660.71	338,397.86	超额累进税率
合计	215,660.71	338,397.86	

12、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非限定性净资产	67,958,605.66	87,720,199.34	76,993,003.10	78,685,801.90
限定性净资产	22,309,848.22	3,094,551.04	4,263,720.40	21,140,678.86
合计	90,268,453.88	90,814,750.38	81,256,723.50	99,826,480.76

13、捐赠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定性收入	3,072,052.85	14,108,453.20
其中：货币捐赠	1,167,015.26	800,000.00
非货币捐赠	1,905,037.59	13,308,453.20
非限定性收入	85,608,514.89	5,092,723.72
其中：货币捐赠	4,980,868.00	2,266,000.00
非货币捐赠	80,627,646.89	2,826,723.72



合计	88,680,567.74	19,201,176.92
----	---------------	---------------

(1) 大额捐赠收入

捐赠方	本年发生额			捐赠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合计	
高梵（浙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12,215.90	8,012,215.90	
其中：货币捐赠				
非货币捐赠		8,012,215.90	8,012,215.90	用于本基金会章程规定事项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6,142,350.20	6,142,350.20	
其中：货币捐赠				
非货币捐赠		6,142,350.20	6,142,350.20	用于本基金会章程规定事项
拉珂蒂服饰（深圳）有限公司		27,895,290.15	27,895,290.15	
其中：货币捐赠				
非货币捐赠		27,895,290.15	27,895,290.15	用于本基金会章程规定事项
石狮天邻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154,906.96	7,154,906.96	
其中：货币捐赠				
非货币捐赠		7,154,906.96	7,154,906.96	用于本基金会章程规定事项
石狮特步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11,495,665.04	11,495,665.04	
其中：货币捐赠				
非货币捐赠		11,495,665.04	11,495,665.04	用于本基金会章程规定事项
特步（晋江）有限公司		6,566,594.00	6,566,594.00	
其中：货币捐赠				
非货币捐赠		6,566,594.00	6,566,594.00	用于本基金会章程规定事项
合计		67,267,022.25	67,267,022.25	

14、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长期债权收益	1,081,738.95	163,892.46
短期债权收益	1,015,947.28	514,148.17
股权投资收益		649,042.40
合计	2,097,686.23	1,327,083.03

15、其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29,518.45	73,613.12
其他	6,977.96	5,569.10
合计	36,496.41	79,182.22

16、业务活动成本

(1) 业务活动成本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赠项目成本	72,602,565.73	23,345,758.23
税金及附加	7,530.45	
合计	72,610,096.18	23,345,758.23

(2) 重大公益项目收支表

①收入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备注
纺织之光·爱益行	80,627,646.89	无
织爱行动	2,009,040.73	无
“纺织之光”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	800,000.00	无
纺织服装流通专项基金-爱心捐赠	163,012.12	无
合计	83,599,699.74	无

②支出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支出						总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小计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纺织之光·爱益行	65,951,296.82	294,891.31	129,570.64	89,127.82		513,589.77	66,464,886.59
织爱行动	1,942,025.47	5,650.00		96,389.09		102,039.09	2,044,064.56
“纺织之光”中国服装好设计 SHOWROOM 设计人才助力		352.37	100,190.40	4,574.65		105,117.42	105,117.42



计划							
“纺织之光”绍兴生态环保纺织品开发创新研究		15,211.00	59.98	16,427.93		31,698.91	31,698.91
“纺织之光”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	1,500,000.00	5,285.56	2,856.03	131,439.81		139,581.40	1,639,581.40
“纺织之光”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应用基础研究	1,000,000.00	26,002.64	1,946.68	11,206.40		39,155.72	1,039,155.72
“纺织之光”教育项目	770,000.00	2,736.08	1,478.44	13,832.38		18,046.90	788,046.90
“纺织之光”教育教学成果培育与推广		53,496.53	322.33	116,539.53		170,358.39	170,358.39
郑敏泰专项基金-“纺织之光”针织协同创新研究		45,033.47	4,016.66	97,473.59		146,523.72	146,523.72
纺织服装流通专项基金-爱心捐赠	163,012.12						163,012.12
纺织服装流通专项基金-课题研究		9,713.41	277.42	129.17		10,120.00	10,120.00
合计	71,326,334.41	458,372.37	240,718.58	577,140.37		1,276,231.32	72,602,565.73

③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2025 年度公益支出数为 72,602,565.73 元，大额支付对象如下表：

项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该重大公益项目支出	占年度公益支出
纺织之光·爱益行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与信息化厅驻村工作队	6,142,350.20	9.24%	8.46%
纺织之光·爱益行	深圳市慈善会	10,164,000.10	15.29%	14.00%
纺织之光·爱益行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18,946,650.76	28.51%	26.10%
“纺织之光”中国服装好设计 SHOWROOM 设计人才助力计划	中国服装协会	100,000.00	95.13%	0.14%
纺织服装流通专项基金-爱心捐赠	中国社会组织促进会	53,400.00	32.76%	0.07%
“纺织之光”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应用基础研究	浙江理工大学	200,000.00	19.25%	0.28%
“纺织之光”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应用基础研究	东华大学	200,000.00	19.25%	0.28%
“纺织之光”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应用基础研究	江南大学	200,000.00	19.25%	0.28%



“纺织之光”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应用基础研究	天津工业大学	100,000.00	9.62%	0.14%
“纺织之光”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应用基础研究	武汉纺织大学	100,000.00	9.62%	0.14%
“纺织之光”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应用基础研究	西安工程大学	100,000.00	9.62%	0.14%
“纺织之光”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应用基础研究	江西服装学院	100,000.00	9.62%	0.14%
“纺织之光”教育项目	浙江理工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70,000.00	8.88%	0.10%
“纺织之光”教育项目	西安工程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70,000.00	8.88%	0.10%
“纺织之光”教育项目	北京服装学院教育基金会	70,000.00	8.88%	0.10%
“纺织之光”教育项目	武汉纺织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70,000.00	8.88%	0.10%
“纺织之光”教育项目	上海东华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70,000.00	8.88%	0.10%
“纺织之光”教育项目	天津市天津工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70,000.00	8.88%	0.10%
“纺织之光”教育项目	中原工学院	70,000.00	8.88%	0.10%
“纺织之光”教育项目	苏州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60,000.00	7.61%	0.08%
“纺织之光”教育教学成果培育与推广	中国纺织服装教育学会	116,389.45	68.32%	0.16%
“纺织之光”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	陈利	200,000.00	12.20%	0.28%
“纺织之光”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	丛宗杰	200,000.00	12.20%	0.28%
“纺织之光”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	金剑	200,000.00	12.20%	0.28%
“纺织之光”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	孟婵	200,000.00	12.20%	0.28%
郑敏泰专项基金-“纺织之光”针织协同创新研究	中国针织工业协会	95,603.38	65.25%	0.13%
“纺织之光”绍兴生态环保纺织品开发创新研究	中国纺织信息中心	16,400.00	51.74%	0.02%
合计	--	37,984,793.89	--	--

7、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 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1,399,211.34	888,829.78
②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629,729.28	599,977.29
③ 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827.45	8,561.36
④ 资产减值及处置损失	6,612,616.18	3,183,337.07
⑤ 计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53.91
合计	8,642,384.25	4,680,759.41



六、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1、工作人员工资薪酬发放情况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管理费用	业务活动成本	合计	管理费用	业务活动成本	合计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4,489.00	619,283.10	1,183,772.10	943,508.00	183,013.00	1,126,521.00
职工福利费	21,352.30		21,352.30	14,899.40	3,205.30	18,104.70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小计	585,841.30	619,283.10	1,205,124.40	958,407.40	186,218.30	1,144,625.70
社会保险费	141,712.28	89,703.11	231,415.39	207,676.25	30,765.64	238,441.89
年金	79,173.90	41,932.87	121,106.77	128,913.44	9,287.68	138,201.12
补充医疗保险	8,820.00		8,820.00	6,761.25	1,993.75	8,755.00
住房公积金	64,554.00	40,041.00	104,595.00	95,473.00	13,932.00	109,405.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728.30		8,728.30	1,980.00		1,980.00
小计	302,988.48	171,676.98	474,665.46	440,803.94	55,979.07	496,783.01
合计	888,829.78	790,960.08	1,679,789.86	1,399,211.34	242,197.37	1,641,408.71

2、理事会成员名单及工作单位、在本基金领取报酬的理事人数、是否领取报酬

理事会成员姓名	工作单位	在基金会任职	是否在基金会领取报酬
叶志民	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	理事长	否
倪阳生	中国纺织服装教育学会	副理事长	否
张翠竹	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	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是
陈志华	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	理事	否
朱晓红	中国家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理事	否
刘彦威	中国纺织建设规划院	理事	否
刘淑慧	东华大学	理事	否
关晓瑞	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	理事	否
李杰	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	理事	否
李桂梅	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理事	否
杜岩冰	中国服装协会	理事	否
张传雄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理事	否
钱壮华	中国纺织机械和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	理事	否
郭丹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理事	否
阎岩	中国纺织信息中心	理事	否



梁鹏程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纺织行业分会	理事	否
黄冠华	常州旭荣针织印染有限公司	理事	否
瞿静	中国针织工业协会	理事	否
郑碧浩	安莉芳（中国）服装有限公司	理事	否
刘伟文	真维斯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理事	否
刘洁伯	恒天集团有限公司	理事	否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关系	接受的捐赠收入	捐赠支出/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高梵（浙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8,012,215.90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6,142,350.20	
拉珂蒂服饰（深圳）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27,895,290.15	
石狮天邻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7,154,906.96	
石狮特步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11,495,665.04	
特步（晋江）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6,566,594.00	
中国服装协会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100,000.00
东华大学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200,000.00
中国针织工业协会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95,603.38
中国纺织服装教育学会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116,389.45
中国纺织信息中心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36,400.00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发起人、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47,191.20

2、关联方往来

(1)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应收账款：				
无				
合计				
其他应收款：				
徐工集团凯宫重工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649,042.40	100.00%		



合计	649,042.40	100.00%		
----	------------	---------	--	--

(2)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预付账款:				
无				
合计				

(3)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应付账款:				
无				
合计				
其他应付款:				
无				
合计				

(4)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预收账款:				
徐工集团凯宫重工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八、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限制或用途限制的资产情况的说明

限定性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来源	时间或用途限定的具体内容	使用情况
郑敏泰专项基金	16,154,423.19	80,013.96	1,246,523.72	14,987,913.43	捐赠	用于本项目	使用中
钱之光希望小学	34,748.71			34,748.71	捐赠	用于本项目	使用中
纺织服装流通专项基金	6,054,585.20	205,496.35	173,132.12	6,086,949.43	捐赠	用于本项目	使用中
织爱行动	66,091.12	2,009,040.73	2,044,064.56	31,067.29	捐赠	用于本项目	使用中
“纺织之光”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		800,000.00	800,000.00		捐赠	用于本项目	已结项
合计	22,309,848.22	3,094,551.04	4,263,720.40	21,140,678.86			

九、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有 9 支投资的基金产品到期未收回或本年未取得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 (1) 本基金会购买的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汇鑫 5 号”600 万元，应于 2021 年



10月、12月到期赎回,2022年收回本金561,113.06元,无收益;2023年收回本金32,262.28元,无收益,2023年本基金会向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经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2023)年京010民初15730、15731号判决书判决,解除本基金会与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信托合同,并偿还本基金会剩余本金及利息损失,2024年本基金会已申请强制执行性,2024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上述判据的相关本金及利息,2024年12月31日剩余本金5,406,624.66元,减值准备余额540,662.47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剩余本金5,406,624.66元,减值准备余额5,406,624.66元;

(2)本基金会购买的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恒宇天泽凤凰山四号私募投资基金”300万元应于2018年9月16日到期赎回,本基金会2018年度收到75,000.00元本金分配,2019年收到74,980.01元本金分配,2020年收回本金83,700.00元,2021年收回本金68,100.00元,2022年收回本金49,200.00元,2023年收回本金180,900.00元,2024年收回本金60,900.00元,2019-2024年度未分配收益,2024年底剩余本金2,407,219.99元减值准备余额为722,166.00元,2023年10月本基金会已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2024年11月15日经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2024]中国贸仲京裁字第3094号裁决书裁决赔偿本基金会投资本金损失,2024年12月31日本基金会已申请强制执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剩余本金2,407,219.99元,减值准备余额2,407,219.99元;

(3)本基金会购买的北京西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西创黄山四十九号私募投资基金”300万元应于2018年12月13日到期赎回,该投资管理人于2018年12月26日发布清算公告,称“根据项目实际运行情况,基金管理人暂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预计十二个月内完成多次清算,并对投资人进行本金及收益的分配”,2019年度收回分配本金100,576.54元,2020年收回本金28,200.00元,2021年收回本金23,400.00元,2023年收回本金16,500.00元,2024年收回本金16,498.02元,2019-2024年度未分配收益,截至2024年底剩余本金2,814,825.44元减值准备余额为2,814,825.44元,2023年10月本基金会已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2024年8月15日经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2024]中国贸仲京裁字第2313号裁决书裁决赔偿本基金会投资本金损失,2024年12月20日收到北京金融法院[2024]京74执1513号执行裁定书,未发现可供执行财产,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4)本基金会购买的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恒宇-长江二十七号”应于2022年3月20日到期赎回,2022年无本金及收益收回,2023年收回2,124.44元本金,2024年收回3,940.14元本金,2023年-2024年无收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剩余本金983,641.87元,减值准备金额983,641.87元,2023年10月本基金会已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2024年8月15日经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会[2024]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2314 号判决书裁决赔偿本基金会投资本金损失，2024 年 12 月 20 日收到北京金融法院[2024]京 74 执 1514 号执行裁定书，未发现可供执行财产，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5) 本基金会购买的北京天和盈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天和盈泰恒山十七号私募投资基金”300 万元应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到期赎回，该投资管理人于 2018 年 7 月 4 日发布产品清算通告，称“基金管理人将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基金清算期预计为 6 个月”，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笔投资尚未收回，2019-2024 年度未分配收益，根据北京天和盈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布的公告显示该投资目前风险较大、涉及诉讼等情况，本基金会综合已掌握的相关资料对该笔投资全额计提跌价准备，截至 2024 年底减值准备余额为 3,000,000.00 元，2023 年 10 月本基金会已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递交了立案材料，根据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要求，基金类案件先由金融调解中心调解，目前正在调解过程中，尚未开庭；

(6) 基金会 2015 年将 1100 万元通过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单一资金信托合同对近汝纺织公司贷款，产品应于 2018 年 12 月 16 日到期，预期年收益率 10%，由于融资人 2016 年陷入担保诉讼案件，无力履行收益分配，申请降低利率，经理事会同意，将利率由 10%调整为 6%（2017 年基金会将该笔利息 223,666.67 元计提并挂账其他应付款），2017 年末融资人账户被多家法院查封，其意识到正常归还本金很困难，口头表示拟通过其他渠道尽量归还，2018 年度收到黄萍汇来 181 万元，挂账其他应付款，2019 年融资人担保人进入破产程序，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已申请破产债权，但根据目前资料显示可收回的可能性较小，基金会将以前年度挂账的其他应付款 2,033,666.67 元全部冲减投资本金，2020 年收回本金 115,009.58 元，2023 年收回本金 158,491.74 元，剩余本金 8,692,832.01 元，截至 2024 年底减值准备余额为 8,692,832.01 元；

(7) 本基金会购买的富立天瑞华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富力长江三十四号私募投资基金”2,817,629.18 元，应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到期赎回，2020-2023 年度该产品未取得收益，到期也未偿付本金，截至 2024 年底减值准备余额为 2,817,629.18 元，2023 年 10 月本基金会已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2024 年 9 月 20 日经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2024]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2666 号判决书裁决驳回本基金的仲裁请求；

(8) 本基金会购买的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恒宇天泽黄山二十六私募投资基金”300 万元应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到期赎回，该投资管理人于 2018 年 11 月 9 号发布临时公告，称“由于监管新规的要求和流动性状况，本基金投资的底层基金锦绣山河尚未到收购期，无法进行收益分配，腾邦集团收购锦绣山河持有的腾邦资产股份的日期为 2020 年 1 月，本基金退出时间需与底层基金的收购期保持一致，因此本基金管



理人暂缓办理开放日赎回手续。”后该基金延长存续期限，宣布 2019 年 12 月 15 日终止并进入清算期，2019-2024 年度未分配收益，截至 2024 年底减值准备余额 3,000,000.00 元，2023 年 10 月本基金会已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2024 年 11 月 15 日经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2024]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3092 号裁决书裁决赔偿本基金会投资本金损失，2025 年 2 月 13 日本基金会已向北京金融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9) 本基金会购买的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恒宇-亚马逊十二号”200 万元应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到期赎回，2022-2023 年度未收回本金及收益，截至 2023 年底剩余本金 2,000,000.00 元，减值准备余额 2,000,000.00 万元，2023 年 10 月本基金会已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2024 年 11 月 15 日经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2024]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3091 号裁决书裁决赔偿本基金会投资本金损失，2025 年 2 月 13 日本基金会已向北京金融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十、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一、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二、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四、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其他事项说明。

上述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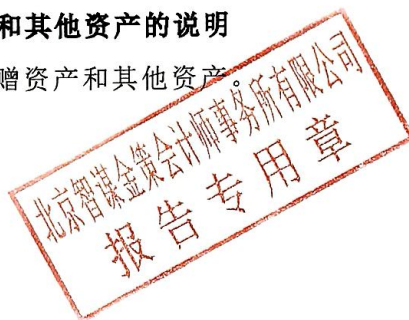
基金会名称：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盖章）

基金会法人：

财务负责人：

日期：2026 年 3 年 2 日

日期：2026 年 3 年 2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financial officer.



管理层提供的辅助信息

• 基本情况

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的于 2008 年 5 月 8 日成立的基金会（慈善组织），原始基金为人民币 2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3100000500021035A，有效期为 2024 年 8 月 7 日至 2028 年 8 月 7 日，法定代表人叶志民，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

业务主管单位：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业务范围：专项资助、科技交流、成果推广、咨询服务。

本基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设立专项基金 2 个，分别为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郑敏泰专项基金、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纺织服装流通专项基金，已全部纳入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体系核算。

• 财务状况

1、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06,580,734.29 元，其中：货币资金 58,110,766.81 元（银行存款 58,110,660.81 元；其他货币资金 106.00 元；）；短期投资 20,043,113.07 元；预付账款 11,242.50 元；存货 14,676,350.07 元；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元；长期债权投资 3,739,261.84 元；固定资产原值 81,719.99 元，累计折旧 81,719.99 元，固定资产净值 0.00 元。

2、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6,754,253.53 元，全部为流动负债，其中：应付款项 6,415,855.67 元（其他应付款 6,415,855.67 元）；应交税金 338,397.86 元。

3、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99,826,480.76 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 21,140,678.86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 78,685,801.90 元。

4、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 2025 年度收入 90,814,750.38 元，其中：捐赠收入 88,680,567.74 元，投资收益 2,097,686.23 元，其他收入 36,496.41 元。

5、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 2025 年度支出 81,256,723.50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72,610,096.18 元，管理费用 8,642,384.25 元，筹资费用 4,243.07 元。

6、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 2025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72,602,565.73 元，上年末净资产 90,268,453.88 元，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为 80.43%；管理费用支出 8,642,384.25 元，管理费用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10.64%。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会名称	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00000500021035A			
办公地址	北京市 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	登记时间	2008 年 5 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	叶志民	主要经费来源	捐赠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王府井正义路支行			
银行帐号	0200235109000013297			
是否登记或认定为慈善组织	是	登记或认定时间	2008 年 5 月 8 日	
是否取得公开募捐资格	否	取得时间		
最近一次取得税收优惠资格的年度和批次	是否取得	取得优惠的时间	批准部门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是	2022-12-30	财政部 税务总局 民政部	2022 年第 40 号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其他资格				
财务机构名称	财务管理部	联系电话	85229540	
会计姓名	吕威	专/兼职	专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华财会计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代理机构 主管人姓名	王利钗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	无			





本复印件作为北京智谋金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附件使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76600305R

(副本) (1-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智谋金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路双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纳税申报表等文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06月06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B座6层B707



2025年12月25日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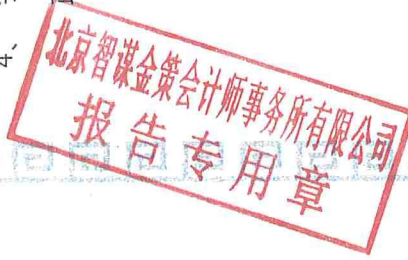


名称：北京智谋金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路双
 主任会计师：路双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B座6层B707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1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08]001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年05月09日

证书序号：001448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叶龙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6-11-4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北京中威华浩
 Working unit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10102197611042337
 Identity card No. _____



1. 注册税务师在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随身携带，不得转让、涂改。
 2. 注册税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3.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4. 在执业过程中，注册会计师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5.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6.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7.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2月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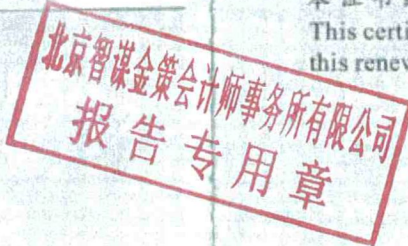
叶龙 110001492692



姓名：叶龙
 证书编号：11000149269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110001492692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_____ y _____ m _____ d

2005-6-15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曹燕妮
证书编号: 130000362237



年 月 日
月 日
日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项目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0月1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协会代章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0月10日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仅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Full name: 曹燕妮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0-02-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京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0702600221092



本证书有效期为一年，自2013年10月10日起，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starting from 2013-10-10, continuing to be valid for another year.



证书编号: 130000362237
No. of Certificate: 130000362237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年10月10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10-10